

## 青未了

随笔

星期三

2015.4.22

齐鲁晚报

A21-A24

每个时期都有使用频率很高的词语。前几年,影视剧让一些寂寥的词迅速活跃起来,比如《编辑部的故事》唱响了“投入”,一时间,“投入”满天飞;《秋菊打官司》火了“给个说法”,《天下无贼》让“黎叔很生气,后果很严重”成了俏皮话。仔细分析,这些词语并没有什么特别,只是因影视作品的艺术加工,在某种情势下有了新意,才让这些词语在正常语境里有了强大表现力。

但语言最忌重复,先用者尚有新感觉,大家都用,这些词就会被嚼烂。嚼烂了顶顶没滋味,嚼得久则更要发酵、生菌。幸好,上述词语很快被“给力”、“穿越”、

【文化杂谈】

## “然后”及其他

□李亦

“任性”等取代。由此看来,某些词语在一段时间里流行并无大碍,但要让一个词流行十几年,这就要认真对待了。最近几年流行词的推手,影视作品逊位给网络,这是媒体的竞择,让我们看到网络的强大传播力。能让一个词流行实属不易,让一个句子成为经典更是难上加难,因为这需要才华和劳动,是创造。

有语言觉悟的人对别人的创造会十分尊重,在某些特殊的情况下,他也会用别人的创造,但他一定用得十分谨慎,并带有一定程度的再创造或引申。古时候,有敬惜字纸的习惯,这是因对语言敬重而对书写语言的纸也珍惜的良习。这种虔敬心态是我们的语言保持纯粹和干净的必要条件,一旦对字纸词语的敬惜丧失,语言也就随之失去个性,甚至失去尊严。

近十年来,有个叫“然后”的词使用频率极高,高到畸形甚至病态的程度。使用这些词的大都是四十岁以下的人,女性多于男性,三十岁以下,二十岁以下,年龄越低,使用这个词也越没顾忌。央视某频道有个四五岁的小儿做节目,也一口一个“然后”;一个被访的外国留学生,也能话不离“然后”地畅言,可见,“然后”一词已经影响到汉语传播的源头。

“然后”本是一个极普通的连词,目前流行的“然后”大都不使用这个词的原意,多数把它用作助词或口头语,好像无“然后”就不能开口说话。

下面是一些口语实录,“然后”尽在其中:

上午去商场买衣服,然后商场人很多,然后服务员带答不理的,烦了那地儿,然后一辈子不去那个商场。(妇女公交车上聊天)

在家干吗?没干吗,然后上网,你呢也放假了吧?我可没你那么自在,然后也放假,我还上班呢?(公司白领电话)

我不听姐姐的话,心里觉得然后神要来惩罚我。(受审女犯)

一下飞机,看见你然后来接,然后才放了心然后。(接机对话)

口头语一向因人而异,比如,“这个来讲”、“这个的话”等,大家用得最多的是“这个”,当思维和语言配合不好,或跟不上思路时,一个“这个”可以缓解语句凌乱,但成千上万的人甚至成百万上亿的人都用“然后”做口头语就让人十分费解了。

我要找找“然后”的源头。古人用“然后”显然不完全是现在的连词用法,有然而后的意思。近现代的用法比较一致,真正使这个词出了圈,变成千万人的口头语不过十几年。流行的用法始于港台(不是权威考证),娱乐圈里一些在国外长大的华人,面对汉语媒体,各种洋语都不适宜现场言说(即便适宜,洋语也没学好),只好用大打折扣的汉语回答提问,其间时常拿“然后”、“这个样子”、“那”等词救救急。因为国语不过关,许多香港影视演员都需要配音,他们面对说一口标准普通话的内地演员,会为自己的蹩脚国语愧疚,他们万万想不到这种半吊子国语却传播甚广,备受内地某些人追捧。开始,“然后”作为一种时尚挂在内地演员的嘴上,进而成了时髦用语,好像一句话里没有“然后”就不是这个时代的人。

仅仅是时髦还不足惧,怕的是向技术和经济倾倒,许多人没有被托尔斯泰和雨果的欧式长句子征服,没有被老庄孔孟、苏格拉底、柏拉图的思想征服,而被来自经济相对发达的港台语征服了。港台自然有许多值得内地学习的东西,比如台湾对传统文化的坚守,比如香港对城市的管理和建设以及卫生的普遍讲究等,唯独他们的国语是薄弱环节,他们最不能逞强的也是在内地人面前说国语。真是萝卜白菜各有所爱,内地人模仿“然后”,港台人做梦也想不到。

“然后”里藏着一些人的无知与浅薄。  
(本文作者为著名作家,本名李传敬,代表作有《药铺林》、《双扇门》等)

【窥海斋】

## 100%的村上春树是可能的吗

□林少华

全民阅读——这四个字再次出现在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中,李克强总理在会后记者招待会上也就此现身说法。想必与此相关,读书活动如春潮一般漫涌开来。这不,就我来说,刚参加完上海、南京的读书会,就作为所谓开奖嘉宾去北京参加“2014中国好书”颁奖晚会节目的录制,回来又参加了在青岛如是书店举行的专题读书会——读书人参加读书会讲读书会——读书人参加读书会讲读书会,再没有比这让人欢喜的事了,简直比忽一下子年轻十岁还让人欢喜。

教书、译书、写书、研究书。但我毕竟译书较多,所以在青岛读书会上我首先讲了翻译,讲我译的夏目漱石、芥川龙之介、川端康成和村上春树,片山恭一不是100%“原装”,这里且以村上为例。

其实甭说村上,即使“I love you”这么再简单不过的短句,翻译起来也一个人一个样。张爱玲大家都知道的,有一次张爱玲的朋友问张爱玲如何翻译“I love you”,并告诉她有人翻译成“我爱你”。张说:文人怎么可能这样讲话呢?“原来你也在这里”,就足够了。还有,刘心武有一次问他的学生如何翻译“I love you”,有学生脱口而出“我爱你”。刘说:研究红学的人怎么可能讲这样的话?“这个妹妹我见过的”,就足够了。再举个外国的例子。日本大作家夏目漱石有一次让他的学生翻译“I love you”,同样有学生译成“我爱你”。夏目说:日本人怎么可能讲这样的话?“今宵月色很好”,足矣足矣。

怎么样,一个人一个样吧?所谓百分之百等于“I love you”的翻译,好像谁都做不到。语境不同,身份不同,笔调不同,译法亦不同。

这方面,林语堂有多少带点儿色情意味的比喻:“翻译好像给女人的大腿穿上丝袜。译者给原作穿上黄袜子红袜子,那袜子的厚薄颜色就是译者的文体、译文的风格。”你看你看,穿上丝袜的女人大腿肯定不是百分之百原来模样嘛!可能

有人嫌我啰嗦,一次演讲“互动”时直截了当地问我:“你译的村上是一百百分之百的‘原装’村上吗?”我的回答也直截了当:主观上我以为自己翻译的是百分之百的村上,而客观上我必须承认那顶多是百分之九十或者是百分之一百二十的村上。非我狡辩,也不但我,任何译者——哪怕再标榜忠实于原作的译者——概莫能外。说白了,百分之百的村上春树,这个世界上哪儿都不存在。这是因为,文学翻译属于艺术活动,必有主观能动性参与其间,必有作者本人的文体或语言习惯介入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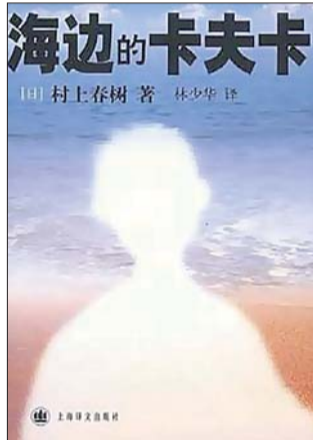
换个说法,我翻译的村上只能是“林家铺子”的村上,不可能是张家铺子、李家铺子的村上。不过,这种既非原作者文体又不是译者文体,或者既非日文翻版又未必是纯正中文的文体缝隙、文体错位,正是文学翻译的妙趣和价值所在——新的文体由此诞生,原作因之获得了第二次生命。也就是说,翻译必然多少流失原作固有的东西,同时也会为原著增添某种东西。流失的结果,即百分之九十的村上;增添的结果,即百分之一百二十的村上。二者相加相除,即百分之一百零五的村上,因而客观上超过了百分之百的村上——这又有什么不好?艺术总在似与不似之间嘛!

况且,正因为村上文学在中国的第二次生命是中文赋予的,所以它已不再是日本文学意义上的村上文学,而成了中国文学一个特殊的组成部分。打个未必恰当的比方,村上就像演员,当他穿上中文戏服演完谢幕下台后,已经很难返回原原本本的自己了。原因在于,返回时的位置同他原来的位置必然有所错位,不可能完全一样。此乃这个世界的法则,任何人都奈何不得。

说来也怪,日本当代作家中,还是翻译村上的作品更让我格外清晰地听到中文日文相互咬合并开始像齿轮一样转动的惬意声响,更能让我真切地觉出两种语言在自己笔下转换生成的实实在在

的快乐,一如一个老木匠拿起久违的斧头凿子对准散发原木芳香的木板。是的,这就是村上的文体。说夸张些,这样的文体本身即可叩击读者的审美穴位而不屑于依赖故事本身。不无遗憾的是,文体这一艺术似乎被这个只顾急功近利突飞猛进的浮躁的时代冷漠很久了。而我堪可多少引以为自豪的对于现代汉语一个小小的贡献,可能就是用汉语重塑了村上文体,再现了村上的文体之美。或者莫如说,这不是我的贡献,而是汉语本身的贡献、翻译的贡献。

(本文作者为中国海洋大学教授、著名翻译家)



【社会观察】

## 土豪今昔谈

□刘增人

听朋友讲过一个土豪的故事:说有一个村镇作坊的小老板,曲径通幽,摇身一变成为某大公司的CEO了,头上还罩着各种各样光鲜无比的光环——其间自然有“曲径通幽”的法门,中国人大都可以想见或猜到。但那是有关部门的事情,我们不便插手,还是继续听故事吧——却万苦苦恼起来,他那位发福的太太总喜欢向自己的朋友倾诉,说就要累死了、烦死了!听者很奇怪,那么多钱,怎么会有苦恼?她诉说得非常可信:她家那花园别墅式的房子太大,上下共四层,每层都一百多平方米。顶层是卧室(自然上面还有阁楼),一层是客厅,负一层是车库,负二层是宝库。一层和负一层可以雇人打扫,另两层就只好自己打理了。为什么?卧室大豪华,担心小时工或保姆泄露机密,引来偷盗集团或绑票劫匪。亲戚虽多,也无人可信可靠啊,这年头!负二层里秘藏着各种渠道弄来的古董,有名人字画,有金银器皿,还有不知什么朝代的香炉、铜镜之类,也不知道怎么保管,更别说欣赏。害怕“露富”,也不敢请人鉴定真伪,连最好的朋友也不敢请来看。每到梅雨季节,她老人家都得自己来除湿,或者不时来除尘,看看螨虫长了多少、老鼠有没有侵入,真是累死了!一年虽然要飞去斐济或普吉好几趟,可CEO们对于海水、沙滩还有什么树什么花什么风格的建筑有什么历史的遗迹,统统毫无兴趣,一天到晚猫在宾馆房间

里喝酒、打牌。她们几个老娘们儿赤着脚在海滩上走来走去,时间长了怕晒得更黑,照个相也没个人样,首饰戴得再多又没什么观众,什么山珍海味也吃不出个丑寅卯,有什么意思?

我听后不禁同情起来,觉得当土豪确也不易。但忽然想起,鲁迅也介绍过另外一个关于土豪的故事,不妨拿来一比。

他听说有一位“土财主”——现在统称为土豪,好像是为了摘掉没有文化的帽子,居然设法淘换到一尊古鼎,据说还是周朝的。现在央视请王刚先生做节目主持,鉴定各种藏宝,好像乾隆、嘉庆时代的就肯定为文物了——周朝的,自然更了不起。于是土豪先生广发请柬邀请许多文化界特别是古玩界的名流达人,到他那珠光宝气的豪华客厅参观鉴赏,盛况于是乎空前。但一到客厅,一千专家却都哑然失笑起来。原来该土豪把这周鼎作为古董的标志与价值的满身铜锈与斑驳的土花统统打磨干净,一簇簇新的闪烁着耀眼铜光的鼎屹然立在大厅之中——看客们一面为古鼎叹息其“遇人不淑”,一面更加嘲笑土豪先生的没有文化:古鼎打磨干净了,还有身价吗?还叫古董吗?

鲁迅却在哑然失笑后深思起来:鼎在周朝,不就是餐饮用具吗?与我们当下的饭碗饭锅只有大小的区别、材质的不同,用途是完全一样的。我们今日的餐具,岂有终

年不洗任其长满土花、生就铜锈的道理?因此,土豪先生的做法,倒是让大家看到了鼎的真正原初的模样,而不再受到自然的或人为的土花、铜锈的忽悠蒙骗——许多历史事实,不也是应该祛除其土花、铜锈后才可能显露出来面目的吗?

今之土豪,掌控着不知真假的古董,只能任其在负二层发霉、生锈;昔之土豪,却乐于把千方百计淘换到的古董与朋友们在客厅共同鉴赏,即使让人背后笑骂也在所不辞——今之土豪似乎不及昔之土豪的结论,就是从这里得出的。如果此番比较有生拉硬扯,不伦不类之嫌,还请土豪同志们批评指正。

(本文作者为著名学者、青岛大学教授)



悦读·分享

扫码关注齐鲁晚报副刊微信“青未了”。